

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輔導中心第 12 次中心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06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10：00

二、開會地點：學輔中心諮商室

三、主席：王伯文主任

四、出席人員：林俐彤、王素敏、鄭泓鎂、林琬真、羅惠分、徐名慧、黃馨儀、何佳璇
、邵珮晴

五、主席報告：略

六、會議記錄：邵珮晴

七、業務報告：

1.林俐彤

(1) 本學期第二次導師會議訂於 12/20 (三) 雲水居國際會議廳召開，如同仁需業務宣導請於 12/5 (二) 前回傳。

(2) 11/28 (二) 將召開優良導師遴選會議 (第二階段複審)。

(3) 本週志工隊開始進行出隊服務，將持續進行至 12 月底。

主任：

(1) 11/28 (二) 因辦理優良導師遴選會議，該日中心會議暫停一次，如有事情需討論請隨時協調。

(2) 請同仁思考針對少數個案的親子及家庭議題給予導師相關資訊，以利導師與學生及家長間的溝通。

2.王素敏

(1) 班級輔導本週有 3 場，本學期共 11 場，未來將討。

(2) 11/22 (三) 18:30~21:00 辦理電影賞析活動。

(3) 12/19 (二) 辦理學生輔導委員會議。

(4) 11/29 (三) 15:00~18:00 辦理情感教育工作坊。

主任：

(1) 如有委員無法出席，請先將會議資料寄給委員請委員存參，如有意見請委員先事提出。

(2) 學生輔導委員會會議資料整理完後，請先予主任審閱。

3.林琬真

(1) 院導師會議已結束，目前將進行成果回收與會議核銷。

(2) 性平講座已辦理完成，目前進行活動核銷及成果製作。

承辦人		二級 主管		一級 主管	
-----	--	----------	--	----------	--

(3) 11/28 (二) 及 11/29 (三) 各有一場班級輔導。

主任：

(1) 南諮中心計畫申請案請微調計畫內容後另行討論。

4.鄭泓鎂

(1) 11/15 (三) 家庭情緒界限工作坊已辦理完成。

(2) 11/22 (三) 15:00~17:30 於 C313 辦理性與性別講座。

(3) 12/6 (三) 下午於 C313 辦理情緒界限講座。

主任：

(1) 未來面對個案原生家庭與情感議題時，需較謹慎及以多元的思考面向來處理，並可從信心層面協助個案重建。未來辦理講座可融入相關議題，亦可請講師以案例協助引導學生正向思考與討論。

4.羅惠分

(1) 因應資源教室學生社會適應基本能力需求，將舉辦相關課程。

(2) 學生申訴流程已公告資源教室學生周知。

(3) 課輔申請明天截止，會再與學生確認申請狀況。

(4) 11/29 (三) 中午辦理志工會議。

主任：

(1) 學生相關基本能力的培養可思考如何將家長的角色納入，以利輔導工作的進行。

5.何佳璇

(1) 107 年度資源教室經費案已於上禮拜提出申請。

(2) 11/22 (三) 14:00-15:00 辦理腦麻活動，將由嘉義啟智學校主任及嘉義市語言治療公會理事長，一起協助評估學生語言狀況。

(3) 資源教室將舉辦冬至吃湯圓活動，將邀請學務處同仁一起參與。

(4) 11/30 (四) 中午辦理視媒系 ISP 會議。

(5) CV 生涯桌遊將更換有相關經驗之講師。

(6) 資源教室將採購小型攝影機，以利學生學習使用。

(7) 資源教室視障電腦課程，講師希望學生每個禮拜能有一個小時的練習，目前請學姊協助。

主任：

(1) 11/22 (三) 15:00-16:00 有愛校座談，請確認場地是否衝突。

(2) 資源教室可購買 2-3 台小型低價位攝影機，以利學生同時段學習使用。

(3) 資源教室可有課輔的配套機制，但也協助學生為自己的學習負責。

承辦人		二級 主管		一級 主管	
-----	--	----------	--	----------	--

7.徐名慧

(1) 下星期聽障宣導目前已完成一部影片的前置作業，未來將持續進行。

主任：

(1) 宣導影片除宣導週撥放外，其餘時間也可持續撥放。

8.黃馨儀

(1) 11/18 (六) 陪同張生至校外表演，反應不錯，目前協助其申請交通費用。

(2) 11/29 (三) 15:00 辦理藝術創作活動。

(3) 資源教室將製作有夾層的資料夾，將會與學生邀稿。

主任：

(1) 文件夾繪圖可朝向希望能給人希望感、形塑生命價值與生命意義；正向、鼓勵人心的感覺。

9.邵珮晴

(1) 個案持續晤談中。

(2) 團體持續進行中。

八、綜合討論：

1. 因目前中心專業人力考量，下年度實習以招募全職實習生為優先，中心業務職掌可再思考如何協調分配。
2. 請各位同仁留意執行經費控管問題，如有困難請盡早與主任反應協調。
3. 適逢期中考週剛結束，請同仁追蹤手邊個案，了解其近況。
4. 11/24 (五) 運動會下午工作以各組為單位，如同仁手邊有急迫性個案需處理，請知會主任並持續晤談。

九、散會：上午 11 點 40 分

承辦人		二級 主管		一級 主管	
-----	--	----------	--	----------	--